附件2

新丰县大学生乡村医生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学 历 |  | 毕业时间 |  |
| 执业资格 |  | 取证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报考村卫生站名称及岗位代码 |  | 身份证号 |  |
| 家庭详细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人员范围 | 1[ ] 2[ ] 3[ ] 4[ ] 5[ ] |
| 参加培训情况 | 岗前培训[ ] 住院医师规培[ ] 助理全科医师规培[ ] 其他[ ] |
| 学习工作简历 |  |
|
|
|
| 奖励情况 |  | 惩处情况 |  |
|  本人承诺，本报名表所填报信息真实准确，如因个人瞒报、漏报、错报、虚报等行为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需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

备注：

（一）人员范围按照个人实际情况在对应处打勾：

1.2023届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

2.2021、2022年（博士研究生放宽至2018年）普通高校毕业生，自毕业证书落款之日起至报名首日时未曾与用人单位建立过人事或劳动关系的人员。2021、2022、2023年（博士研究生放宽至2018年）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并在面试资格审核前完成教育部认证，且自毕业证书落款之日起至报名首日时未曾与用人单位建立过人事或劳动关系的留学回国人员。

3.以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人员，退役后1年内的；

4.参加“三支一扶”等基层服务项目的人员，参加服务项目前无工作经历，服务期满且考察合格后2年内的；

5.大学毕业后未参加工作直接接受规范化培训的人员，于2023年培训合格的。

（二）“惩处情况”栏中请说明有无违法违纪记录。